**于都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第三方运营服务**

**采购需求**

### （一）项目需求及技术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委 托 项 目** | **内 容** | **标 准 及 要 求** |
| 日常运行管理 | 1、排放达标 | 1、排放标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排放标准  (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国家标准有更新，按最新标准执行）。 |
| 2、设备运行记录 | 1、每日填写记录表  2、出水水质达标率：≥99% |
| 设备设施运行 | 污水处理站现有设备设施 | 1、设备完好率不低于95% |
| 2、运行与维护符合运营标准 |
| 3、保证水泵、仪表等正常运转,要有管理维护记录 |
| 4、保证电气设备，仪表正常运转，要有管理维护记录 |
| 设备设施维修与维护 | 污水处理站现有设备设施 | 1、制定合理的设备保养计划。  2、所有设备设施保养要有记录。 |
| 人员配置（3人） | 驻场管理 | 现场领班技术人员1名，白班8小时必须在岗在位，8小时外发生突发应急事件必须确保1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开始处理；操作技术人员1名采用倒班制度，确保24小时院区污水站必须有 1 名操作技术工人在岗在位。 |

1. 处理规模：设计日处理量约1500吨。

**2、**污水处理站的设备运维废水、污泥处理由供应商按照《医疗废物高温蒸汽集中处理技术工程技术规范》（HJ/T276-2006）或《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228-2006）或《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29-2006）进行处理后，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填满处置或进入生活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置，处置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但应按国家规定废物管理进行处置。

## 3、消毒剂费用由供应商包干实施，根据技术经济分析选用，通常使用的有：二氧化氯、次氯酸钠、液氯、紫外线和臭氧等；排放标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 4、运营期限：2年。

**5、污水处理运营职责：**

（1）负责运营管理污水处理站。

（2）负责污水处理站日常维修、维护及运行管理，保证污水处理站设备正常运行。

（3）在日处理量不超过设计水量的前提下，保证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出水达标排放，排放水质必须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排放标准。通过相关部门的检查工作,达标排放。

（4）运行台账记录齐全。制定运行维护计划，落实专人管理，健全管理制度，做好管理维护记录。

（5）负责配合上级主管部门的抽检工作。

（6）负责日常水质监测分析及记录。按照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和有关标准、方法,定期检测污水处理站进水和出水等项目，做好各项检测分析资料和水质报表的汇总、归档。

（7）设备在日常保养和维修中单一零配件价格在1000 元或 1000 元以下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关键部件损坏超过1000元以上或需要大修、设备正常报废的，由运营单位上报医院主管部门，经审批后进行维修，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但因管理人员管理不善导致的损坏由供应商负责维护或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8）负责污水处理站设备的定期维保，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并按照规范要求填写《污水设备保养记录》及保养内容。污水设备保养记录及内容按照污水处理站设备及厂家要求，结合国家规范制作，交采购人审核认可后使用。

（9）建立健全污水处理站安全生产制度。清掏出的污泥可以委托具有感染性废物处置资质的危险废物或医疗废物经营单位进行处置；也可以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附录中豁免条件规定，按照《医疗废物高温蒸汽集中处理技术工程技术规范》（HJ/T 276-2006）或《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28-2006）或《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29-2006）进行处理后，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或进入生活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置，处置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10）工艺运行和管理：合理运行和管理各处理单元，连续进出水，杜绝调节池溢水现象。

（11）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采购人下属职能部门及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的管理及监督，严于律己，工作时间须着工服，并保持工服干净卫生，注意仪容仪表。对本职工作认真负责，积极主动配合采购人在污水处理站的各项工作。

（12）卫生要求：及时打扫清理垃圾，时刻保持值班室内外卫生整洁，保持设备和机房卫生有序。

**6、污水处理站设备系统日常工作要求：**

（1）维护项目

①对所有设备，设施进行维修、保养，使之处于最佳运行状态。

②对所有构筑物进行清理维修，使之能正常运转，发挥正常功效。

③PH 计探头的定期校正及清洗。

（2）对设备的保养具体要求与实施

①设备的初用阶段严格按照要求，在允许的时间范围内对润滑油或润滑脂进行更换。

②保持设备的清洁与周围环境的清洁卫生（定期、定时擦抹设备上的灰尘、紧固螺丝适当的涂抹润滑油或黄油、清理杂物以免吸入设备内）。

（3）运营操作

①污水泵、加药泵、搅拌机、PH计等机器设备日常运作检修：包括机油添加、污染物清理、主要部件检查、密封性能检查等。

②构筑物检修内容：构筑物的完整性、抗腐蚀性、密封性、各构筑物间的流畅性。

③简单易损设备更换及维护：流量计、阀门、仪表、电控设备等的维护及保养、更换。

（4）运营维护

①具有完善的运营作业流程

a．巡检、点检、维护、水处理过程中发现问题时，指派专人负责，可以及时解决的可以组织人员现场解决。不能及时解决的写于办公室白板上，并及时反应并跟踪处理，直到设备正常为止。

b．除规定的点检外，每小时对各系统进行一次巡查，其中注意生化处理系统，格栅系统等。每小时填一次巡检记录。

c．有其它工作时须将所负责工作安排好方可离去。设备巡检时，随身携带好橡胶手套及螺丝刀等常用工具。

②运行前检查

a．巡查废水站所有的设备是否处于正常待机状态，看各池液位，确认哪些需要开机处理。

b．检查配药中心地面附腐层是否完整，后期安装的设备是否补做了防腐层。

c．检查各仪表（流量计）的设定范围是否合理。

d．检查栏杆、扶手、盖板是否安装齐全、牢固可靠，易接触到的转动设备是否带有防护罩、防护网。

e．检查设备、管道、电线安装完毕。

f．检查设备类型、编号、就位状况与记录情况一致。

g．落实动力电源供应情况。

h．检查各种所需药剂是否充足，检查设备是否加足了润滑剂及防锈剂。

i．检查主要人行通道是否畅通，对横跨主要通道的管道是否做了保护措施。

j．检查安装施工产生的垃圾是否被清除。

③定期保养

一般情况下，设备连续运转一个月或停机一个月后重新开机应保养一次，润滑油首次使用且运行50~100小时需要更换，以后第三个月更换一次，不得过满或欠缺。包括如下内容：

a．检查所有轴承以及电机润滑是否良好。

b．检查接头及管路是否滞泄露和损坏。

c．阀门仪表是否有损坏或其他缺陷，是否需要更换。

d．管道和阀门是否畅通、有无泄露。

④取样分析

a.与第三方监测公司或上级主管部门平行取样确保排放达标，费用有响应供应商负责。

b.每天认真如实填写运行记录。

**7、污水处理站工艺与消毒要求：**

①医疗机构病区和非病区的污水，传染病区和非传染病区的污水应分流，不得将固体传染性废物、各种化学废液弃置和倾倒排入下水道。

②传染病医疗机构和综合医疗机构的传染病房应设专用化粪池，收集经消毒处理后的粪便排泄物等传染性废物。

③化粪池应按最高日排水量设计，停留时间为24-36ｈ。清掏周期为180-360ｄ。④医疗机构的各种特殊排水应单独收集并进行处理后，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

⑤低放射性废水应经衰变池处理。

⑥洗相室废液应回收银，并对废液进行处理。

⑦口腔科含汞废水应进行除汞处理。

⑧检验室废水应根据使用化学品的性质单独收集，单独处理。

⑨食堂含油废水应设置隔油池处理。

⑩传染病医疗机构和结核病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宜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深度处理＋消毒工艺。

⑪综合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执行排放标准时，宜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深度处理＋消毒工艺；执行预处理标准时宜采用一级处理或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

⑫消毒剂应根据技术经济分析选用，通常使用的有：二氧化氯、次氯酸钠、液氯、紫外线和臭氧等。

⑬采用紫外线消毒，污水悬浮物浓度应小于10mg/Ｌ，照射剂量30-40mJ／cm2，照射接触时间应大于10s或由试验确定。

## ⑭采用臭氧消毒，污水悬浮物浓度应小于20mg/Ｌ，臭氧用量应大于10mg/Ｌ，接触时间应大于12min或由试验确定。

**8、其他注意事项**

①污水处理系统运行期间要认真巡回检查，频次不少于2小时一次。

②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妥善处理，并跟踪处理结果及其对污水处理系统带来的影响。

③要注意反应的PH计的显示值。当酸碱度变化时留意加药计量泵是否有动作。以免出水中的PH值超过允许范围。

④各种设备要精心保养、维护、保持其处于最佳工作状态，可采取措施有润滑、防腐、防震和及时校核、清洗等。

1. **响应文件中提供运营方案**：

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运营方案需详实、有针对性、内容完整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管理组织机构、技术人员配置、运营管理制度、进出记录、考核记录、分析本项目运行的重点或难点及解决方法、移交方案、应急处理等)；

### （二）商务要求

**1、**本谈判文件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响应供应商的方案应达到或优于本谈判文件要求，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划、标准及规范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响应无效。

**2、**响应供应商须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及货物，并负责项目中出现的任何问题。

所有货物或服务的知识产权问题，由各响应供应商自行负责。

**3、本项目预算金额包含与本项目服务实施相关的税费、人员、车辆配备、维修、安装、培训、机构检测等一切费用。**

**4、合同履行期限：**2年。

**5、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付款方式：**运维费按季度结算。每次付款时须提供相应季度中每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采购人在相应季度的次月凭发票（以成交供应商名义开具的合法发票，不接收子公司、分公司发票）和检验合格报告付清上一季度的运维费，以此类推。

**7、**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确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8、**《四、合同草案条款》及采购文件中其他对商务要求的描述。